

证券代码：836414

证券简称：欧普泰

公告编号：2023-021

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3年3月14日审议并通过：

任命徐道波女士为公司监事会主席，任职期限与本届监事会一致，自2023年3月14日起生效。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命原因

公司原监事会主席常小兵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监事会主席职务，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选举徐道波女士为监事会主席。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徐道波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出生，北京语言大学人力资源管理本科毕业。2016年2月至2019年4月，任苏州新吴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人事主管。2019年4月至2020年8月，任苏州恒悦新材料有限公司人事主管。2020年10月至今，任苏州欧普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综合部人事副经理。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

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任命未导致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和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父母和子女情形。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监事会主席的任命，符合《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有利于监事会开展工作，将对公司完善治理结构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3月14日